

保定钞票纸业有限公司分公司粉体材料自动化生产线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保定钞票纸业有限公司分公司粉体材料自动化生产线设备采购招标人为保定钞票纸业有限公司，项目的合同签订方和履行主体是保定钞票纸业有限公司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本项目包含4种粉体材料自动化生产线设备采购与定制开发（其中粉体材料生产系统中窑炉及匣钵循环线由采购方提供）。该项目需进行环保、技防、安防、绿色生产、数字管理、过程质量控制、智能制造等方面的综合考虑。本项目预算3955万元。

项目主体：包含但不限于满足4种粉体材料自动化生产使用需求的粉体原材料输送系统、原料处理系统、成品烧结后处理系统、自动包装系统、成品输送入库系统及上述系统的安装、调试。

项目辅助：包含但不限于满足4种粉体材料自动化生产使用需求的纯水系统、压缩空气系统、配电系统、集尘系统及上述系统的安装、调试。

4条生产线的规划产能如下：

编号	产品	规划产能
1	粉体1	设计产能 \geq 800kg/天，年产能 \geq 200吨（年有效生产时间 \leq 250天）
2	粉体2	设计产能 \geq 500kg/天，年产能 \geq 60吨（年有效生产时间 \leq 125天）
3	粉体3	设计产能 \geq 500kg/天，年产能 \geq 60吨（年有效生产时间 \leq 125天）
4	粉体4	设计产能 \geq 350kg/天，年产能 \geq 30吨（年有效生产时间 \leq 90天）

中标人负责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设计、制造、供货、安装、试验、包装运输、装卸、调试、验收、配套服务（含陪产）、修补缺陷和人员培训及其他技术服务、质量保证。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2.2交货及安装地点：保定钞票纸业有限公司

2.3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150天内设备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不包含安装、调试及基础陪产时间）。

2.4安装、调试及陪产时间：设备的安装时间、调试时间以及4种单品基础陪产的起始时间分别由招标人指定。安装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50日内完成；调试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30日内完成；单个品种基础陪产时间不低于20个工作日（基础陪产指甲方进行单个品种带料试生产阶段，中标方委派软件工程师、机械工程师、电气工程师及相关技术人员驻场跟线、保障试生产到稳定量产的基础技术服务。包含但不限于工艺保障、跟线观察、现场调优、故障应急处理、设备运行保障、操作指导及陪产验收履约方案中的要求。）

2.5质量要求：符合有关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6本次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分为1个标段。

2.7中标供应商数量：1家。

2.8中标供应商成交份额：100%。

3.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3.2财务要求：提交2024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至少包含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银行于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皆可，不论资信证明中是否说明复印无效。不以资信证明的抬头是否为本项目招标人判定其有效性）

3.3业绩要求：无

3.4信誉要求：①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②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④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⑤未被列入招标人“行业采购限制准入供应商名单”或“行贿人黑名单”。

3.5其他要求：①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开标前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②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盖章说明函）；③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参照财政部的标准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投标人须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盖章书面声明）。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4月3日至2026年4月13日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完成报名、投标报名确认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如下：

①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点击报名，并继续完成下述②③步，完成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平台确认报名；

②在报名时间内将标书款汇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账户（备注**TC2605029**，允许个人转账），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955885020000303581**

③在报名时间内将转账或电汇凭证发至**kangrui@cntcitic.cn**，联系电话**010-62108128**。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具体操作详见本章“特别告知”。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4月27日0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5.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将予以拒收。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开标时间为2026年4月27日09时00分。

6.2开标地点及方式为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线上开标。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 (<https://bidding.cbpm.cn>) 上发布，招标人对其它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其他公告内容

(1) 若投标人在下载招标文件、办理CA、上传投标文件等环节有疑问，请先仔细阅读供应商使用手册,仍无法解决的，请拨打技术服务电话010-59062585,仍无法联系的，请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

(2) 本项目组织现场踏勘。具体踏勘时间为2026年4月14日09:00，踏勘集合地点为保定钞票纸业业有限公司，联系人：栗莉，联系电话：0312-3198332。有意现场踏勘的单位须在2026年4月14日00:00前发送邮件至招标人经办人联系邮箱：lili_bdc@163.com，明确参加踏勘的来人信息（限2人，提供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姓名、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等）。保定钞票纸业业有限公司将根据名单办理入厂手续。为确保踏勘的有序顺利进行，踏勘人员需携带个人身份证并在现场签到。踏勘人员在踏勘过程中应遵守保定钞票纸业业有限公司保密、安全等相关规定。

9.联系方式

招标人：保定钞票纸业业有限公司

地址：保定市盛兴西路2166号

联系人：栗莉

电话：0312-3198332

电子邮箱：lili_bdc@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联系人：郭晨钟、康锐

电话：010-62108205、62108128

电子邮箱：kangrui@cntcitic.com guochenzhong@cntcitic.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04月03日

特别告知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下载招标文件，线下制作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

1. 招标文件购买流程

1.1 凡有意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请前往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https://bidding.cbpm.cn>），点击供应商注册，进行免费注册。

1.2 对于公开招标项目，已注册过的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端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公告信息”，查找本项目，点击“我要报名”。

1.3 对于参加邀请招标项目单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站进行供应商的登录，登录后点击屏幕右上角“信息提醒”，在“邀请提醒”中查找本项目的通知消息，点击该提醒进行邀请书确认。

1.4 根据项目公告、邀请书内容，联系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完成招标文件的线下购买。招标文件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完成招标文件购买并经确认后，该项目将出现在“我的项目”中，可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2. 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编制

2.1 由于项目投标文件的编制、压缩、加密需要使用电子签章（含北京CA证书），潜在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电子签章办理机构联系，办理CA证书及电子签章的购买事宜，以免耽误投标。电子签章办理流程，详见平台首页帮助文档。（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帮助文档-《加密锁办理指南》）

2.2 电子签章办理完成后，请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国印钞造币版）”，进行线下投标文件的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登陆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在供应商端“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项目流程”，进行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后，可在线进行模拟解密测试。

2.3 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公司电子公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电子签名。对于只办理公司电子公章的投标人，在相应位置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代理人签名后扫描上传。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章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代理人签章签名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4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签名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3. 投标文件的上传及开标

3.1 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成功上传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3.2 由于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正常上传，应及时通过统一服务热线联系平台技术服务人员解决。若在投标时间之前仍未解决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小时之内投标操作异常的证明材料，如投标过程中出现错误或异常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非由投标人的责任导致开标现场解密异常，无法正常打开的；评标现场由于网络或其他不可预知问题的出现而无法进行电子评标的，由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研究决定是否延期评标或重新招标。

3.3 开标时，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前3小时登录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供应商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本项目，点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到达开标时间后，将根据主持人指令，在1小时内，使用本公司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在电子开标大厅中观看开标流程并查看开标结果，并在线确认。

3.4 评标结束后，投标人可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印钞造币集中采购电子平台或登录供应商端查看中标结果。